

证券代码：871902 证券简称：绮耘科技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绮耘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0.83%股权进行转让，本次转让金额为 61 万人民币，受让方为公司自然人股东张楠。公司现持有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0.83%，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规定：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

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净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资产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资产净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外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本次出售的资产为控股子公司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0.83%股权，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21]D-0413号，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6,834,391.19元，净资产为9,239,807.6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出售资产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的账面资产总额为1,265,067.67元，其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比例为7.51%；本次出售资产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为396,293.80元，其净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比例为4.29%。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本次出售资产均未超过规定比例，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1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关于绮耘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张楠

住所：宁波市江北区双东路

关联关系：绮耘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0.83%股权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宁波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镇海大道 417 号金宁大厦 10 楼，注册资本为 121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环境监测设备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机电、安防、消防、楼宇智能化的信息技术设计、施工、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新略公司总资产为 1,024,830.28 元，净资产为 237,245.67。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形式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等事项，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 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出售子公司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绮耘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的

合并报表范围由原：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唐山绮耘科技有限公司、宁波绮耘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唐山绮耘科技有限公司、宁波绮耘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四、定价情况

公司与交易方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实质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持有的宁波澄朗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0.83%股权以 61 万元价格转让给张楠，张楠一次性付清股权转让款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绮耘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绮耘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